75居協5非政府組

反對2025年直轄區規劃

（吉隆坡17日讯）吉隆坡市政局在没有进行公众谘询的情况下，颁布2025年联邦直辖区规划（规划许可申请）条例，遭隆市75个居民协会和5个非政府组织强烈反弹，纷纷认为新条例剥削公众权益，要求隆市政局暂缓条例的落实。

吉隆坡持续发展联合居民协会（KLRA+SD）日前发布文告，文告中包括75个居民协会代表、拯救吉隆坡协会、丁丁山之友、武吉加拉之友、马来西亚行动联盟、三河联盟和社区行动枢纽有限公司（CAN B）等组织联署签名，向市政局提出诉求。

该协会说，这条新条例讲取代落实54年的1970年（发展）条例，并表示该条例不仅象征著倒退，也削弱市政局在《2040年吉隆坡发展蓝图》中所承诺的原则。

该协会指出，新条例不仅取消公众通知、公众反对权和听证会，还取消必须通知相邻土地业主有关发展提案的规定。

指新條例剝削公衆權益

“新条例还通过将市政局和技术机构及利益相关者的谘询改为可选，并取决于市长的决定。”

协会补充，新条例还削弱1970年（规划）条例第5条和第7条的保护条款，给予市长更大的权力，并表示该做法违背了1982年联邦直辖区（规划）第267号法令的精神，忽视可持续发展目标（SDG）第10、11和17项（包容性、公众参与、共享），损害已存在的社区权利。

该协会说，公众参与对于保护社区免受诸如土崩、洪水、突发水灾、交通堵塞和环境恶化等风险乃非常关键，并表示像是环境影响评估（EIA）、交通影响评估（TIA）和社会影响评估（SIA）等报告，若缺乏公众参与，将造成市长取消问责机制，把所有权力集中在个人的决定。

協會提出10訴求

该协会向市政局提出10项诉求，其中包括在进行公众谘询前暂缓新条例的落实、恢复强制谘询、确保向社区通报、保障透明度，以及针对高风险地区进行强制谘询等。

隆市各單位聯署向吉隆坡市政局提出10項訴求

1.	暂停落实新条例：暂停新条例修订条款的执行，直至和公众进行谘询。
2.	公布遗留的申请清单：披露所有在1970年（规划）条例下提交，但未完成审批的开发申请清单。
3.	恢复强制公众谘询：将市政局和技术机构及利益相关者的谘询改为强制性，在批准任何开发像目前，必须和相关单位进行协商。
4.	在法律中明确“相关机构”的定义：避免随意或任意挑选机构的做法。
5.	保证向社区通报：要求向相关地区的居民协会和非政府组织发出书面通知，并设有固定的回应期限。
6.	确保透明度：在网上公开报告，显示所征询的机构，以及针对每个申请所收到的反馈。
7.	高风险地区的强制性谘询：要求在高风险区域展开发展项目前，必须进行强制性的专项技术评估。
8.	市长不得作出不具书面理由的决定：市长的所有决定必须以书面形式解释，并公开向公众披露。
9.	弥补与法定程序之间的脱节：第3条必须清楚地与环境影响评估等程序衔接，以避免对安全与环境的忽视。
10.	恢复一站式综合中心的户口：提高透明度，并让公众更便捷地获取规划数据。